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将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以电邮形式发送给本公司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天津佳源兴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新能源业务板块整合和资源优化，提高公司新能源业务板块子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公司拟以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天津佳源盛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源盛创”）100%股权、天津佳源天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源天创”）100%股权及天津佳源滨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源滨创”）100%股权向全资子公司天津佳源兴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源兴创”）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前，佳源兴创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00 元；本次增资后，佳源兴创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1,950,520.78 元。

董事会认为将新能源板块的四个全资子公司佳源盛创、佳源天创、佳源滨创、佳源兴创整合，有利于协调公司新能源板块各子公司的优势资源，有利于新能源业务发展，因此同意上述增资方案，即以 2016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以佳源盛创、佳源天创、佳源滨创三个公司净资产的审计值作为增资额，向佳源兴创进行增资，同时授权董事/总经理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实施。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2. 关于对颖上创业水务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关于对颖上创业水务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

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3日